**107年國家防災日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**

**執行計畫**

壹、計畫依據

一、災害防救法第25條。

二、行政院107年7月4日院臺忠字第1070180010號函頒「107年國家防災日活動綱要計畫」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 為推廣全國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，提升各級政府及民眾地震災害應變能力，並透過實地就地避難演練(趴下、掩護、穩住)，加強全民地震防災應變能力，並於網路流覽分享，擴大防災宣導效應，臻達全民防災之目的。

參、活動網頁及網址

 網頁名稱：臺灣抗災演練網，網址：https://www.twdrill.com.tw/。



肆、參加對象

 各級政府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企業及民眾。

伍、辦理期程

一、活動網頁即日起開放註冊。

二、開始演練時間：107年 9月21日上午9時21分。

三、照片上傳分享期限：107年9月21日至107年10月21日前 。

陸、辦理方式及工作分工

一、註冊登入：臺灣抗震演練網本(107)年度改版為臺灣抗災演練網，以機關、學校、公司團體或個人身分分別登入臺灣抗災演練網註冊。

1. 舊會員既有密碼均無法登入，登入「忘記密碼」並重新輸入電子信箱，取得新密碼登入。
2. 舊會員遺失電子信箱，以機關、學校、公司團體或個人身分重新註冊臺灣抗災演練網。

二、事前學習：了解災害及危險評估，並利用臺灣抗災演練網事先學習地震發生時如何就地避難。

三、演練方式：

1. 於107年9月21日上午9時21分，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透過「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系統」發布「國家防災日地震警報」訊息，另臺灣抗災演練網亦透過網站及電子郵件發布演練訊息，請所有參加臺灣抗災演練網與註冊的機關、學校、企業及民眾，立即進行自主性就地避難演練，即採地震避難3步驟(趴下Drop、掩護Cover、穩住Hold on)，避難演練時間約計1分鐘。
2. 本次演練請鼓勵各單位提升演練級別，即演練著重在立即性的生命安全防護，並鼓勵單位人員預想在地震發生當下，面臨緊急情況所能採取的行動為何，事前環境安全及避難路線規劃，並評估震後是否需要避難。可參考臺灣抗災演練網\防災演練\地震防災演練\演練文件下載\地震演練手冊(網址：https://www.twdrill.com.tw/Subject/Index/1)。

四、演練分享：演練後請將照片1至4張上傳至臺灣抗災演練網與大家分享。

五、活動宣導

1. 各機關及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於活動期間協助所屬相關單位於網頁活動連結，並配合張貼海報宣導。
2. 運用大眾傳播媒體或配合集會活動時協助宣導。

柒、應行配合事項

一、配合演練：於107年9月21日配合演練地震避難疏散，並轉知所屬配合辦理，演練後將演練照片上傳於臺灣抗災演練網。

二、廣為宣導：請加強宣導，並邀集轄內各事業單位、公共場所業者、社區民眾參與。

捌、經費需求

各級政府辦理本計畫之相關活動或演練所需經費，由各級政府單位預算下支應。

玖、獎勵：本次演練對提升民眾防震應變能力助益甚大，請各參演單位視參演及推廣情形，從優獎勵。

拾、其他

一、活動logo、活動海報及作業手冊等相關資料，請至活動網站\防災演練\地震防災演練\演練文件下載。

二、本活動將列為本部108年度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災害防救業務訪評項目之1。

三、為推廣全民參與及提升各直轄市、縣(市)首長防災形象，建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首長事先預演拍攝正確地震避難演練照片1至4張，並以電子郵件傳至jimmychiu@nfa.gov.tw，本部消防署將於網站首頁發布輪播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本部消防署科員邱建銘，電話：(02)8196-6142。

拾壹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